

证券代码：300046

证券简称：台基股份

公告编号：2017-098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完成股票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年8月20日，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2017年9月5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结合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推进情况分别于2017年9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17年10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17年11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对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

2017年8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襄阳新仪元半导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仪元”）分别与何建东、公司（代台基股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2017年9月24日，新仪元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人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代“江苏信托·台基股份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2017年9月27日，新仪元与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代“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台基股份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2017年11月8日，新仪元与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代“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台基股份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根据协议约定，新仪元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何建东转让 7,104,000 股，转让价格为 16.95 元/股，转让价款为 120,412,800 元；新仪元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台基股份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转让 7,104,000 股，转让价格为 18.23 元/股，转让价款为 129,505,920 元。

2017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协议转让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标的股票过户完毕。根据《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三次修订稿）》规定，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将予以锁定，锁定期 12 个月，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台基股份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即 2017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3 日。

本次股份过户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控股股东新仪元仍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42,65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何建东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7,10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成为公司第三大股东。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台基股份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7,10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成为公司第三大股东。

特此公告。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